

智慧焕新，幸福中路通车

完善城市道路，让出行更安全、畅通



本报讯(芝罘融媒记者 李淼 摄影报道)“通车了，真开心，拍个视频发朋友圈”“真干净、敞亮”“以后可是方便多了”……10月31日上午9时许，幸福中路举行通车仪式。路过居民看到这一幕，纷纷拿起手机记录这一时刻，兴高采烈地向记者分享着喜悦。

作为幸福街道东西向主干道之一，同时也是幸福新城的中轴线，幸福中路的通车将为众多居民出行带来便利之处。经过一年多的改造提升，幸福中路“大变样”。全长约2696米的道路承担着向东到市区、向西到开发区的部分车流，据了解，原道路大小补丁较多，车辆行驶颠簸，路宽22米易堵塞。改造后，双向六车道，道路红线宽40米，道路绿线宽64米。通车后，广泛连接城市各部分与集散交通，打通幸福新城起步区交通主干线。

“幸福中路由主城控股开发建

设，本次提升改造有很多亮点。道路采用快车道零井盖设计，所有井盖设置在慢行道和人行道上，进一步提高道路的行车舒适度与景观效果。道路面层材料采用SMA沥青玛蹄脂，有更好的低温高温稳定性以及水稳定性，路面耐久性和抗车辙能力也要高于一般路面，行车的舒适性有了极大的提升，同时减轻后期养护工作的压力。”提起道路改造，主城控股项目负责人姜风岗如数家珍，一一列举着改造后幸福中路的优点。据介绍，幸福中路的设计积极响应“海绵城市”建设要求，道路两侧采用植草沟+渗透集水井设计，充分发挥滞留和净化雨水径流的作用，构建绿化生态+水生态的控制体系。

“现在是红灯，请不要闯红灯。”站在十字路口的人行道上，记者听到来自红绿灯的智能提醒。这一暖心设计，为大家的文明行为

多了一些提醒，也为安全出行增加了一份保障。记者看到，不仅十字路口的红绿灯处安装了监控，道路两旁的路灯上也有不少监控探头，而且路灯设计也大有讲究，全部采用智慧路灯。与传统路灯不同，智慧路灯通过整合监控摄像头、LED显示屏等硬件，实现智慧照明、环境监测等功能，可以减少对城市土地的占用，促进资源的高效利用，让城市更加“智慧”。姜风岗介绍，环境监测功能实现空气质量的全时监测，一旦超出标准范围后台会进行相应预警。LED显示屏会根据不同时期、不同节日、不同需求更换相应画面，减少人力物力的重复投入。

记者了解到，幸福中路沿线目前有5个小区陆续交付使用，这条路的开通为周围居民的出行提供了极大便利。“我就住在附近，以前上下班要绕一大圈，现在走这条路

不仅节省很多时间，而且感觉更安全了，有了非机动车道，中间还有绿化带隔着，挺好的。”市民邹女士难掩喜悦地说道。幸福中路的通车，让她上下班之路有了更优选择。

情系居民出行事，修路便民暖人心。环境越来越好，路越来越宽，出行也越来越方便。幸福新城的起步区内，除了刚通车的幸福中路，还有5条道路即将打通。“福瑞西街连接的是幸福中路到幸福北路，现在正在进行面层沥青施工，今天便可施工完成。后续进行划线铺装以及绿化收尾，其他4条道路计划年前陆续开放交通。”姜风岗介绍。

从“换新”走向“焕新”，铺就居民幸福路。主城控股集团将全力以赴加快项目建设，为幸福新城“宜居宜业、交通便捷”贡献国企力量。

我区发布森林禁火通告

为防止发生森林火灾，有效保护森林资源，维护生态平衡和公共安全，根据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《山东省实施〈森林防火条例〉办法》和《烟台市森林防火条例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，森林防火期为11月1日至次年5月31日，其中3月1日至5月31日为森林高火险期。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根据我区森林资源分布状况，从即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禁止一切非法野外用火，所有公益林地划为森林防火区，所有林地距林边缘500米范围内为森林高火险区。

二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林内或距林地边缘500米范围内实施下列行为：

1、吸烟、祭祀用火、野炊、燃放烟花爆竹、使用明火照明；

并服从森林经营者的防火安全管理。

六、无民事行为能力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进入森林防火区，监护人要履行有效的监护义务，森林经营者要履行好监督管理职责。

七、在森林内或距离森林边缘500米范围内修筑工程设施的，应当按照森林防火的要求，建设或配置森林防火设施、设备。

八、在森林防火区或距森林边缘500米范围进行爆破、勘察和施工等活动，必须由有关部门批准，并采取防火措施，做好灭火准备工作。

九、森林防火区内居民生活用火、进入防火区的机动交通工具，要按规定落实相应防火措施。

十、不得破坏或占用森林防火设施、设备。

十一、违反以上规定的单位和个人，将根据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《山东省实施〈森林防火条例〉办法》和《烟台市森林防火条例》的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；违法行为人属国家工作人员的，依法追究行政责任；违反治安管理的，由公安部门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规定给予治安管理处罚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十二、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森林火情，应当立即向当地人民政府或公安、应急、林业等有关部门报告。

火警电话：119

芝罘区森林火警电话：6674119

烟台市芝罘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

2023年10月31日

我区启动失业保险 稳岗返还工作

本报讯(芝罘融媒记者 李淼 通讯员 王佩颖)近期，我区正式启动2023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，应享但未享返还款的单位尽早登录社保系统查看。根据政策要求：参保企业上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不高于5.5%(30人及以下的不高于20%)，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12个月以上，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及所在区域产业结构调整和环保政策，可享受失业保险稳岗返还。

记者从区人社局获悉，2023年稳岗返还的标准为：中小微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60%返还，大型企业按30%返还。社会团体、基金会、社会服务机构、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、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参照中小微企业政策实施。“僵尸企业”、严重失信企业不宜返还失业保险费。

为减少办理时间和资金发放环节，我区稳岗返还资金通过数据筛选，将相关信息推送至社会保险单位网上服务端。符合条件的企业只需对企业类型、返还金额、银行账号等关键信息进行核对，无误后点击“信息确认”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即可享受到稳岗返还资金。

我区加速“标准地” 审批手续办理

本报讯(通讯员 陈媛媛)为最大限度降低企业生产成本，提高土地供应效率，促进工业项目尽快落地见效，激活发展动能，区自然资源局主动作为、靠前服务，对拟出让的工业项目国有建设用地，在完成相关区域评估的基础上，完善“标准地”出让准备工作，加速“标准地”审批手续办理，助力项目建设跑出加速度。

目前，完成通世南路以东、南郊污水处理厂南侧A1地块、A2地块及胜利南路以西、五卒山北路以北3宗“标准地”的出让工作，供地面积119亩。自“标准地”政策实施以来，我区以“标准地”方式供应工业用地7宗，供地面积共计389亩。

下一步，区自然资源局将继续紧盯项目用地需求，创造规范有序的用地环境，为企业提供高效优质的供地服务；对已供土地的开工、施工、竣工进行全过程监测，全力做好建设用地的批后监管工作，服务保障芝罘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仙境海岸 大美芝罘



欢迎扫码关注
“芝罘湾畔”政务
微信

一端在手 看遍芝罘



欢迎扫码关注
“看芝罘”客户端